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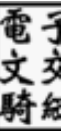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專員 黃駿逸

電話：03-3322101轉7532

電子信箱：h10026028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秘字第11000765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376735000A_1100012920_prin、376735000A_1100012920_ATTACH
(376735100E_1100076522_ATTACH1.pdf、376735100E_110007652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已增設「電子遷徙紀錄證明書申辦作業」，請各學校協助宣導採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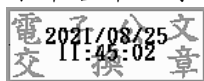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府民政局110年8月24日桃民戶字第1100012920號函暨內政部110年8月23日台內戶字第11002434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E化政府，鼓勵民眾以網路代替馬路，省卻民眾奔波請領之不便，自110年6月27日起，民眾得以自然人憑證於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 (<https://www.ris.gov.tw/>) 線上申辦電子遷徙紀錄證明書。需用機關得於上開網站之「電子遷徙紀錄證明書申辦作業」—「電子遷徙紀錄證明書驗證作業」項下，選擇被驗證之「電子文件檔案」或輸入「電子遷徙證明書檢查號」驗證，以確保該電子遷徙紀錄證明書資料正確性。
- 三、電子遷徙紀錄證明之效力等同於戶政機關之遷徙紀錄證明，貴校如有應用遷徙紀錄證明之需求，敬請配合採用。



四、檢附內政部來函如附件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